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5月5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及指定中國報章刊登的「關於召開2008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補充通知」，僅供參閱。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9年5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及張子欣，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張利華、樊剛、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及白樂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張永銳、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及夏立平。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定于 2009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会议通知已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097,22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9.90%）《关于提议增加 2008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函》，提议将已经五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议案的情况，公司对 2009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原通知”）补充通知如下：

一、对原通知“二、会议审议事项”中增加：

11、审议公司《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第九节、监事会报告”。

二、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原通知中的其他所有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五日